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從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611.1百萬港元(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而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內「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極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合共220,526,6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1,76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125.3倍)的合共6,613份有效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出現重大超額認購情況，故已啟動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0倍或以上，合共7,040,000股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據此，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8,80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國際發售、基礎投資者及超額配股權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極大幅超額認購。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8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全球發售方面，本公司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國際承銷商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2,640,0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根據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所述與基礎投資者訂立的基礎投資協議，基礎投資者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相當於總金額約32百萬美元(相當於248百萬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發售股份。按發售價計算，基礎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現已釐定為6,408,700股，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約36.4%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各基礎投資者認購情況(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基礎投資者	將認購的 H股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OrbiMed Advisors LLC	3,604,900	20.5%	5.1%
Dragon Billion China Master Fund	2,803,800	15.9%	4.0%
總計	<u>6,408,700</u>	<u>36.4%</u>	<u>9.1%</u>

註：招股章程中任何表格所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的任何差異乃因湊整所致。

有關基礎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

盡本公司所知，各基礎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彼此獨立，並非關連人士，亦非本公司的現有股東，且將不會於上市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該等基礎投資者所持本公司的股權將計入H股的公眾持股量。此外，各基礎投資者已同意其將不會且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出售已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誠如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所述)。

董事確認，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或現有股東(或該等董事或股東任何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或向牽頭經紀的「關連客戶」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以及彼等各自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六)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股份。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新主要股東，且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i)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超過公眾所持H股數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以及(ii) H股於上市時將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分配結果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knhosp.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告；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5年11月25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分配結果；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2015年11月22日(星期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2015年11月21日(星期六)的營業時間內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地址載於本公告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查閱特設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可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報章」)、本公司網站(www.knhosp.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發送／領取／寄發股票及退回股款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該等申請人未能親身於指定領取時間內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5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將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獲寄發退款支票及／或股票至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全數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和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少於5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使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的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發送至該銀行賬戶。使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的任何退回股款將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退款支票形式寄往彼等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申請全數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申請所列明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全數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公告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倘該等申請人並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有關退款支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5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全數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將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獲寄發退款支票至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申請全數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退回的股款，將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存入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開始H股買賣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繳付的申請款項亦不會獲發收據。發售股份的股票僅會於2015年11月2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所有權證。

假設全球發售將於2015年11月2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15年11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以每手100股H股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2120。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計算，估計本公司將從全球發售獲得款項淨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611.1百萬港元(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而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集團擬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作以下用途：

- 約50%或305.6百萬港元用於擴張及提升醫療機構網絡及包括現有及未來發展中的機構在內的運營能力；
- 約25%或152.8百萬港元用於溫州康寧醫院的改造及升級項目，以擴張其運營規模及高端醫療服務能力；

- 約10%或61.1百萬港元用於科研、教學及人員培訓用途，包括擴大我們與經挑選的國內外精神科醫療機構及大學的合作；
- 約8%或48.9百萬港元用於發展移動和在線醫療諮詢平台並改進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
- 約7%或42.8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極大幅超額認購。於2015年11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iii)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合共6,613份有效申請，合共認購220,526,6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合共1,76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125.3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出現重大超額認購，故已啟動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0倍或以上，合共7,040,000股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據此，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8,80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

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合共認購220,526,6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6,613份有效申請中，合共認購總數46,166,6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6,288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00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計算，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甲組中初步包括的88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52.46倍；及合共認購總數174,36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325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00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8.7港元計算，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乙組中初步包括的88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198.14倍。

概無申請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寫而遭拒絕受理。發現並拒絕受理6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1份申請因彈票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即1,760,000股股份)50%的申請。

國際發售、基礎投資者及超額配股權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極大幅超額認購。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8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50%(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

全球發售方面，本公司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國際承銷商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2,640,0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根據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所述與基礎投資者訂立的基礎投資協議，基礎投資者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相當於總金額約32百萬美元(相當於248百萬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發售股份。按發售價計算，基礎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現已釐定為6,408,700股，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約36.4%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各基礎投資者認購情況(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基礎投資者	將認購的 H股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OrbiMed Advisors LLC	3,604,900	20.5%	5.1%
Dragon Billion China Master Fund	2,803,800	15.9%	4.0%
總計	<u>6,408,700</u>	<u>36.4%</u>	<u>9.1%</u>

註：招股章程中任何表格所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的任何差異乃因湊整所致。

有關基礎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

盡本公司所知，各基礎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彼此獨立，並非關連人士，亦非本公司的現有股東，且將不會於上市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該等基礎投資者所持本公司的股權將計入H股的公眾持股量。此外，各基礎投資者已同意其將不會且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出售已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誠如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所述)。

董事確認，並無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分配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或現有股東(或該等董事或股東任何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或向牽頭經紀的「關連客戶」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董事確認，並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董事確認，並無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以及彼等各自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六)已根據全球發售為其自身利益而認購任何股份。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新主要股東，且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i) 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超過公眾所持H股數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以及(ii) H股於上市時將由最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根據**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甲組	所申請之 股份總數中 獲分配之概約 百分比
100	942	100股股份	100.00%
200	356	100股股份，另從356份申請中抽出150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71.07%
300	494	100股股份，另從494份申請中抽出321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54.99%
400	304	100股股份，另從304份申請中抽出268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47.04%
500	206	200股股份	40.00%
600	87	200股股份，另從87份申請中抽出32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39.46%
700	148	200股股份，另從148份申請中抽出87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36.97%
800	80	200股股份，另從80份申請中抽出64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35.00%
900	49	300股股份	33.33%
1,000	839	300股股份，另從839份申請中抽出274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33.27%
1,500	443	300股股份，另從443份申請中抽出340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25.12%
2,000	162	400股股份	20.00%
2,500	130	400股股份，另從130份申請中抽出65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18.00%
3,000	240	400股股份，另從240份申請中抽出192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16.00%
3,500	46	500股股份	14.29%
4,000	86	500股股份，另從86份申請中抽出52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14.01%
4,500	30	600股股份	13.33%
5,000	209	600股股份，另從209份申請中抽出115份可獲額外配發100股股份	13.10%
6,000	94	700股股份	11.67%
7,000	85	800股股份	11.43%
8,000	106	900股股份	11.25%
9,000	60	1,000股股份	11.11%
10,000	403	1,100股股份	11.00%
20,000	194	1,800股股份	9.00%
30,000	118	2,500股股份	8.33%
40,000	46	3,200股股份	8.00%
50,000	109	3,700股股份	7.40%
60,000	36	4,200股股份	7.00%
70,000	24	4,700股股份	6.71%
80,000	21	5,000股股份	6.25%
90,000	10	5,200股股份	5.78%
100,000	131	5,500股股份	5.50%
	<u>6,288</u>		

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乙組	所申請之 股份總數中 獲分配之概約 百分比
200,000	90	6,000股股份	3.00%
300,000	29	8,700股股份	2.90%
400,000	16	11,000股股份	2.75%
500,000	24	13,600股股份	2.72%
600,000	26	15,500股股份	2.58%
700,000	53	17,500股股份	2.50%
880,000	87	20,400股股份	2.32%
<u>325</u>			

香港公開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8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所涉發售股份總數的50%。國際發售所涉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8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所涉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knhosp.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告；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5年11月25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分配結果；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2015年11月22日(星期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2015年11月21日(星期六)的營業時間內在
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地址載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查閱特
設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	中區支行	中環德輔道中125A號遠東發展大廈 地下
	鰂魚涌支行	鰂魚涌英皇道981A-981F號中興大廈 地下3號及4號舖
九龍	九龍支行	彌敦道563號地下
	黃大仙支行	黃大仙龍翔道136號黃大仙中心北館 1樓N118號舖
新界	荃灣支行	荃灣沙咀道328號寶石大廈地下 G9B-G11號舖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
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分
配基準)可於2015年11月19日(星期四)在報章、本公司網站(www.knhosp.cn)
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